

山东农业大学文件

山农大校字〔2014〕19号

山东农业大学 关于切实做好2014年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意见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“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体制机制”，“促进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”，并就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。当前，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矛盾突出，就业形势复杂严峻。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教育部和山东省人民政府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有关要求，现就切实做好我校2014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提出以下意见。

一、深化认识，明确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

（一）坚持“三全”指导思想

强化校院两级“一把手”工程，继续把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突出重要位置，坚持“全年关注、全员参与、全程指导”的指导思想，完善“以学校为主导、学院为主体、毕业生为主角”的工作体制，创新工作思路，打造就业平台，拓宽出口渠道，提升毕业生就业核心竞争力，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。

（二）实现“两高一确保”工作目标

增强做好就业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切实将实现毕业生最大限度就业作为“以生为本”的最高要求，主动应对复杂变化的就业形势，加大政策和工作落实力度，细化就业指导，强化就业服务，优化就业市场，努力实现毕业生初次就业率高于上年水平、高于全省和全国同类院校水平，确保毕业生安全、有序、愉快、文明离校。

二、创新机制，切实提升就业工作水平

（一）实施层级负责制度

健全校院两级就业工作组织机构，将就业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明确任务，强化责任，层级落实。各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抓，分管领导要靠上抓，辅导员和业务教师要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一起抓，突出学科特色，发挥专家优势，利用各种资源，调动多方力量，构建学校、职能部门、学院、毕业生“四级联动”和广大校友共同参与的工作局面。

（二）实施考核评估制度

坚持“既重结果，又重过程；既重正式就业率，又重总体贡献率；既重横向比较，又重纵向对比；既重工作实施成效，又重学生满意度”的原则，完善招生就业量化办法，加大创新创业考核力度，建立长效激励机制，推动全校招生就业和“双创”工作有力、有序、有效开展。

（三）实施目标管理制度

截至 2014 年 7 月 1 日毕业生派遣离校时，各学院要实现正式就业率达到 70%、总体就业率达到 90%的基本目标。达不到基本目标的学院不能参加 2014 年度招生就业工作先优评选，在工作中出现重大责任事故或安全事故的学院，取消招生就业工作先优评选资格。

（四）实施就业实习导师制度

采取更加有效的激励措施，调动业务教师参与就业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将指导实习学生的就业情况与教学工作量计算、职称聘任挂钩，推动全员参与就业工作。

（五）实施排查摸底制度

定期对毕业生考研、达成意向、签约、就业去向等就业情况进行逐个排摸，对未达成就业意向的毕业生要分析原因，重点做好指导推荐服务，对“有业不就”的毕业生，要切实做好思想工作，督促引导积极就业。

（六）实施就业率公示制度

加强就业工作督导力度，对学院就业工作进展情况和存在问

题，定期在全校范围内进行通报和公示。从5月至就业方案上报前，实行周通报公示制度，一周一总结、一周一调度、一周一上报，并将就业率在一定范围内一周一公示。

（七）实施就业工作预警制度

加强签约和统计工作监督管理，确保就业率数据真实客观，杜绝“被就业”现象。对就业率较低的学院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限期整改提高。对就业率不达标专业，要限制招生规模，调整学科结构，优化培养方案，实现“招生、教育、就业”三位一体的良性循环。

（八）实施毕业生满意度测评制度

以毕业生的满意度作为检验就业工作质量的评价指标，作为评选招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的重要内容，纳入年度招生就业工作量化考核指标体系，进一步完善毕业生满意度测评体系，不断提升全校就业工作水平，为毕业生就业成才提供更好的服务。

三、狠抓落实，确保完成2014年就业工作任务

（一）着力加强就业指导服务

实施职业生涯规划设计工程，帮助学生做好学业规划和职业生涯规划设计，推进职业发展与就业创业指导课程建设，分阶段、分年级、分专业、分层次开设好职业发展、创业教育、就业指导三个课程专题，不断提升课程质量和教学效果，完善贯穿入学到毕业整个培养过程的课程教育体系。坚持“重考研，不唯考研；重高端就业，不唯高端就业；重基层就业，不唯基层就业”的分类

指导理念，提高就业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引导广大毕业生结合实际、合理定位，有序分流、充分就业。

（二）深入推动创新创业工作

贯彻“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”战略部署，突出创新创业工作位置，打造双创品牌，构建“双创四驱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新模式。把创新创业教育作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，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，以专业驱动、项目驱动、平台驱动、机制驱动“四驱”为核心，将创新创业教育与教师科研攻关和成果转化相结合，与专业教育、职业规划、社会实践和毕业实习相结合，强化创新创业“双创”精神和能力培养。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申报和审批机制，加大创业资金支持力度，激发学院创新创业活力，确保校院两级“组织机构、专兼人员、双创场所、经费投入”四到位。加强大学生创业联盟和“圆梦驿站”建设，健全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功能布局，争创省级大学生创业孵化示范基地。深入开展“双创”先优评选表彰工作，打造全校重视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的工作格局。

（三）继续推进就业实践基地建设

坚持“互利双赢、共同发展”的原则，加强校地校企合作，搭建实践育人平台，发挥教学科研与就业实践基地资源优势，着力加强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培养。强化实习对就业的促进作用，教育毕业生抓住毕业实习的关键期和机遇期，以良好表现和优异成绩赢得实习单位青睐，落实工作岗位，实现毕业实习与求职就

业有机结合、相互促进。

（四）大力拓展省内外就业市场

巩固行业内市场，拓展行业外市场，利用有形市场打造无形市场，通过短期市场培育长期市场，提高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接成功率和双向选择实效。立足山东，围绕服务“蓝黄”两区、省会城市群经济圈和西部经济隆起带等特色经济区发展，找准切入点，抓好结合点。面向周边，放眼全国，拓宽就业出口渠道，重点拓展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珠三角等省外地区，推动毕业生就业区域新突破。

（五）全面促进毕业生多元化就业

大力宣传国家毕业生基层就业政策，抓好各项政策落实，最大限度发挥政策实效。结合各省市选调生、事业单位招聘，推进“三支一扶”、“到村任职”、“社区就业计划”、“西部计划”、“农技推广特岗计划”、预征入伍等国家基层就业项目，引领毕业生到基层、到生产第一线、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，鼓励毕业生通过多种形式尽早就业。

（六）扎实做好特殊就业群体帮扶

按照“重点关注、重点推荐、重点服务”的原则，加强调研分析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帮扶计划，加大对经济困难、学习困难、就业困难、心理困难等特殊群体就业帮扶力度，建立就业困难群体毕业生数据库，开展“一对一”个性化指导服务，做好毕业生深度辅导。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，积极做好少数民族和西部边远省区

毕业生的就业指导服务工作。

（七）不断优化就业信息服务平台

健全学生就业服务组织，简化手续，优化流程，努力为学生提供优质高效的就业服务。建设“就业导航”微博和微信平台，充分发挥微博、微信、QQ、飞信等新媒体作用，为毕业生提供点对点式信息服务，畅通供需渠道，提升信息服务质量，用信息化带动就业工作现代化。

（八）切实做好就业质量年度报告

加大对用人单位和毕业生的跟踪调查力度，对离校未就业毕业生要关心到底、重点推荐、跟踪服务，为有就业意愿的毕业生持续提供岗位信息和求职指导。认真做好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，客观反映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、主要特点、状况分析、发展趋势。建立健全就业情况反馈机制，充分发挥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基础作用，为学校招生计划制定、学科专业调整、教育教学改革、管理指导服务提供重要参考依据。

（九）全面加强就业思政教育

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，将思政教育贯穿就业工作始终，深入基层，坚持一线，为毕业生多解难事、多办实事、多做好事，向学生奉献一片真心实情。开展人文关怀和心理健康服务，关注毕业生心理动态，做好心理咨询引导。开展法律法规教育、就业安全教育，增强自我防范意识，提高是非鉴别能力。开展毕业生文明离校教育，坚持毕业生安全、文明、卫生常态化检查和

学工人员夜间值班制度，及时化解潜在矛盾，妥善处置突发事件，确保毕业生愉快走上工作岗位、顺利融入社会。

各单位、各部门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，以更加坚定的决心、更加扎实的工作、更加有力的措施，明确任务、真抓实干，深化改革、创新发展，全力做好大学生就业教育、指导和服务工作，奋力开创 2014 年毕业生就业工作新局面。

山东农业大学

2014 年 3 月 31 日